



GMGITC | 国义招标 采购满意 首选国义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0724-1701D15N43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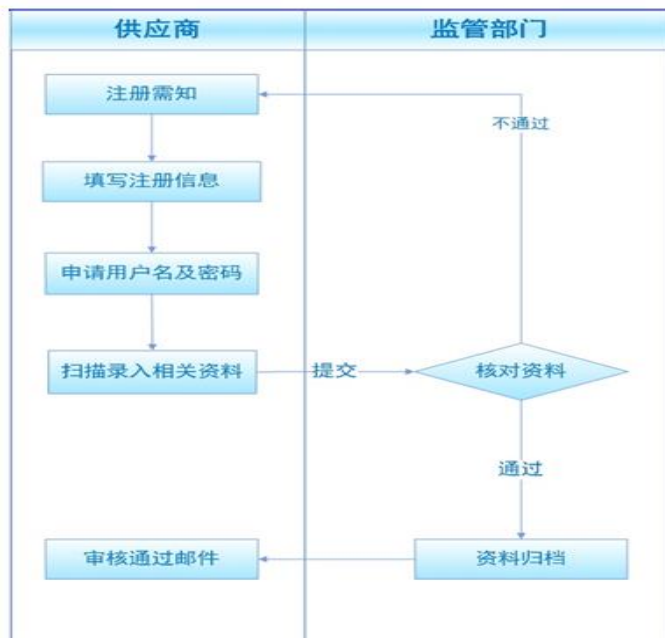
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编制

发布日期：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日

温馨提示：为使项目中标结果顺利公告，请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gov.cn)供应商注册栏目进行供应商账号注册操作。（已注册过账号的供应商请忽略此信息）

供应商注册流程图



事项	内容
注册办理材料	需准备原件的彩色扫描件：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税务登记证、经审计的 2016 年财务报告复印件、社保登记证、开户银行许可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机构管理员身份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缴纳税收证明等。如证书合并，可统一上传营业执照，证书编号统一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理部门、地点	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广州市越秀区仓边路 26 号 8 楼
适用范围	在广东省范围内参与或从事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工作时间
办理期限	2 个工作日
注意事项	审查机构在收到供应商注册申请起 2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网上提交的信息和资料进行符合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审查。系统自动将审查机构意见以邮件形式通知供应商，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应及时上网修改完善后重新提交审查。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人请注意区分邮购标书、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各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投标及保证金退还的速度。中标服务费存入指定的中标服务费缴费账户。
- 四、 投标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文件指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开户行及账号见《投标人须知》）。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 五、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 七、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并与《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一同封装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当中多包项目请每包单独封装，并请仔细检查包号，包号与包名称必须对应。
- 八、 招标项目内或所投包号内有多项设备或报价内容的，应加总后报总价。
- 九、 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 十、 购买了招标文件的公司，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是否参加投标。邮购文件的公司应提供快递地址以确保收到纸质的采购文件。

（以上提示内容仅作一般事项提醒，如与实际招标项目要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各（潜在）投标人：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的委托，对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现将该项目采购文件进行公告，公告期限为2017年10月23日至2017年10月27日五个工作日。项目采购内容如下：

一、项目编号：0724-1701D15N4315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

三、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589万元

四、项目标的及交货时间、地点：

1. 项目标的及采购限价（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人民币)
1	高档手术显微镜	1套	334万元
2	手术导航内镜系统	1套	255万元

详细技术规范请参阅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投标人必须对**所投包号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如有缺漏或超出最高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本项目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注：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含已进入中国境内并在国内市场有销售的进口产品）。

2. 交货时间：详见用户需求书。

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016年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证明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2017年开具的缴纳社会保险凭据）；

2. 投标人必须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合格来源国”）的公司企业法人；

3. 投标人只允许为独立法人，不接受联合投标体投标；

4.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5. 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A、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

B、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

C、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提供当地检察机关出具《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和《公平竞争承诺书》；

7. 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副本（如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副本（如投标人为制造商）。

五、投标人应当在2017年10月23日至2017年11月12日每天（节假日除外）9:00至11:30，14:00至16:30(北京时间)购买招标文件，本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150元人民币（网购或邮购方式需要收取50元快递费），售后不退。

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供以下证明文件（邮购方式应先传真以下资料）：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如非“三证合一”证照，请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未记载经营范围，请同时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单位“登

记信息”的打印页面) (加盖公章);

3、投标人提供当地检察机关出具《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原件备查)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4、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情况证明(报名时需提供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面并加盖公章), 如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条件的供应商, 不应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否则在查核后将被拒绝);

5、2016年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 2017年开具的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

招标文件购买方式:

(1) 前往以下地址购买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1 楼购标室

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 1 楼购标室

电话: 020-37860612

传真: 020-37860611

联系人: 吴小姐

(2) 邮购(电汇时, 请注明项目编号)

户名: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帐号: 120905690610808

电话: 020-37860613

传真: 020-37860611

联系人: 林小姐

注: 国内投标人如选取“邮购”方式购买标书, 采购代理机构将用航空快递及时寄去招标文件, 但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都不承担责任。

六、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2017年11月13日下午15时00分00秒(注: 14时30分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七、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投标地址):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 楼 3 号会议室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6 号 2 楼)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亲自送达投标地址, 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接受其它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八、开标时间(北京时间): 2017年11月13日下午15时00分00秒

九、开标地点: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 楼 3 号会议室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6 号 2 楼)

十、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陈田、方一稀

电话: (8620) 37860513/37860551

传真: (8620) 87768283 / 37860550

联系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 18 楼

邮编: 510080

银行及账户信息:

(1) 电汇邮购招标文件缴费账户:

收款人: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银行账号: 120905690610808

采购人联系人: 廖先生

电话: (8620) 34153258

传真: (8620) 34153258

联系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昌岗东路 250 号

邮编: 510260

(2)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收款人: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银行账号: 120905690610703

(3) 中标服务费缴费账户:

收款人: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银行账号: 120905690610808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0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016 年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证明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2017 年开具的缴纳社会保险凭据）；
2. 投标人必须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合格来源国”）的公司企业法人；
3. 投标人只允许为独立法人，不接受联合投标体投标；
4.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5. 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 A、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
 - B、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
 - C、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提供当地检察机关出具《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和《公平竞争承诺书》；
7. 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副本（如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副本（如投标人为制造商）。

二、用户需求书:

包 1: 高档手术显微镜技术参数

（一）总体要求:

- ★1、所投产品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明；
- ▲2、提供有效的厂家授权证明资料；
- 3、本设备可满足神经外科手术需求，且可与市场上主流品牌的手术导航仪兼容。所投产品需为目前最高版本，且具备软硬件升级、扩展的功能。

（二）技术要求:

A、主镜:

- 1、采用全复消色差光学镜片；
- 2、标配 0° - 180° 倾角可调双目镜，翻转部位全金属材料，目镜 $10\times$ 或 $12.5\times$ 可供选择；
- 3、放大系统：电动连续变倍，放大倍率 1: 6；
- ▲4、调焦：单一物镜，不增加或更换物镜的情况下，工作距离最小 $\leq 200\text{mm}$ ，最大 $\geq 500\text{mm}$ ，内置激光自动对焦(镜头定位以后，镜下自动完成对焦，无需手动操作)，也可电动对焦；
- 5、具 X-Y 微动功能，即使光源方向与地面平行，仍能实现水平方向的倾斜，且主刀镜可根据术者需求上下左右移动；
- 6、多功能手柄开关调节：除常规控制变倍、变焦、光亮度及 X-Y 微动外，更可控制照相录像及导航主菜单，且控制键功能可随意设置；
- 7、所有分光器均内置于机身内，不需更换分光器，即可用于面对面手术；
- 8、内置导航界面，镜内导航模块不占据分光器接口，方便助手镜两边更换，适应不同手术要求；可接不同品牌的导航系统，具备镜内导航功能；具备图像叠加功能，即随时可将导航工作站中的 CT、MR、三维重建图像，投射至显微镜目镜中(双眼)，即时指导手术；
- ▲9、屈光调整范围： $-8 - +5$ ；
- 10、内置景深增强系统，可调节景深大小。

B、助手镜:

- 1、立体助手镜筒，关节旋转轴 ≥ 3 个，双目镜筒的观察角度可变，并有可独立开关锁控装置保持助手镜长时间工作的稳定性；
- ▲2、当主镜前后旋转时，助手镜的位置不变.可保持助手体位的舒适。

C、光源：

- ▲1、内置 $\geq 300\text{W}$ 氙灯，最小光斑 11 mm，除主光源外，还具备独立的可开关的附加照明光，用于照明阴影区域，适用于小切口手术；
- ▲2、内置一键式消毒罩自动真空抽吸功能，方便手术前消毒罩的准备；
- 3、具景深与亮度智能联动，景深变化时照明亮度自动适应景深变化；
- 4、一拉式氙灯更换的方式，方便简单；
- 5、一体式设计的触摸式控制屏，能显示氙灯的使用时间。

D、支架：

- 1、配重太空平衡支架，可全方位无重移动调节手术角度；
- 2、一键式自动平衡系统，一分钟内即可完成整个系统的平衡调节；
- 3、手术显微镜支架的高支点长臂（OVERHEAD），可为手术区域提供更大的空间，方便导航手术众多其它仪器和手术组成员的位置安排；
- 4、封闭的内部走线结构，易于维护和清洁。支架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 5、配置手术导航接口，可兼容市场上主流品牌的手术导航仪。

E、图像编辑系统：

- 1、内置原装三晶片 1080p 全高清数码逐行扫描摄像头，无需再转接视频系统接口；
- 2、一体式数码影像工作系统：可连续录制 100 小时以上的手术过程，并可进行编辑制作，可与医院的网络系统连接，高清监视器与控制面板合二为一，全触摸屏控制。

F、荧光模块：

- 1、内置高清智能血管荧光 ICG 模块（吸收波长为 800nm），荧光分辨率为 1920×1080 ，荧光模块完全内置，无须外接分光器、荧光摄像头、摄像适配器，无多余线缆外露。
- ▲2、内置彩色数字血管荧光分析模块：具有彩色地图、曲线分析与对比功能，数字化计算血管血流量（提供彩页）；
- 3、荧光效果智能增益：荧光的显影时间和亮度与病人个体差异有关联，具备亮度自适应调节功能，智能调节荧光显影的亮度，帮助提高每次造影的效果，防止荧光曝光过度造成的视野模糊；
- 4、荧光造影使用流程：所有的操作都只需通过一个按键完成，荧光模式开启、荧光图像记录、荧光过程回放均一键完成；
- 5、自动回放：荧光过程能自动回放，并且能自定义回放的次数与时间，荧光图像与镜下正常术野图像同步显示。

（三）配置清单要求：

序号	配置名称	数量
1	主机	1 台
2	防尘套	1 个
3	专用消毒罩	≥ 3 个
4	目镜旋转环	1 个
5	≥ 10 米 Y/C 输出录像连接缆线	1 套
6	≥ 10 米高清视频线	1 套
7	≥ 10 米以太网电缆	1 套
8	脚踏控制器	1 套
9	助手镜	1 套
10	直式双目镜筒	1 套
11	倾角可调双目镜筒	1 套
12	10x 目镜	2 个
13	12.5x 目镜	2 个
14	64G U 盘 USB 3.0	1 个
15	1TB 移动硬盘 USB3.0	1 个
16	高清图像处理工作站	1 套
17	荧光造影模块	1 套

18	手术导航连接模块	1 套
----	----------	-----

(四) 其他: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到货, 到货越快越好, 保修期 \geq 1 年。
(本子包共有 1 个“★”号, 7 个“▲”号)

包 2: 手术导航内镜系统技术参数

(一) 总体要求:

- ★1、所投产品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明;
- ▲2、提供有效的厂家授权证明资料;
- 3、设备主要用途: 用于鼻窦、颅底、侧颅底、耳科术中的计算机引导下手术, 可进行空间定位跟踪, 适用于耳鼻咽喉头颈外科内窥镜下鼻窦手术, 包括复杂的鼻窦炎、鼻息肉手术、鼻腔及鼻窦肿瘤取出术, 前颅底手术: 经蝶垂体肿物切除术、脑脊液鼻漏修补术、经蝶视神经减压术(鼻咽肿瘤切除术)等及耳科及侧颅底外科手术中的应用。
- ★4、设备功能总体描述: 利用手术导航的计算机软件, 将病人术前 CT 或 MRI 图像进行重建, 并通过术中光学或电磁定位系统, 对动力系统及手术器械在术野中的位置进行精确定位, 术者参照显示在计算机监视器上的影像(水平位、矢状位、冠状位)观察到手术器械的实际位置。

(二) 技术规格及参数:

A、手术导航套件:

- 1、机架:
 - 1.1 一体化台车(主机、显示器一体化);
 - 1.2 显示屏尺寸: $(39.5 \pm 5\text{cm}) \times (57 \pm 5\text{cm}) \times (11 \pm 5\text{cm})$;
 - 1.3 显示屏分辨率 $\geq 1280 \times 1024\text{dpi}$, 60Hz;
 - 1.4 显示屏升降臂可以灵活转动及升降;
 - 1.5 台车重量 $\leq 91\text{kg}$;
 - ▲1.6 导航定位方式: 电磁定位系统;
 - 1.7 磁场发射器的磁场范围 $600\text{mm} \times 600\text{mm} \times 400\text{mm}$;
 - 1.8 电磁: 偏差 $\leq \pm 0.3\text{mm}$;
 - 1.9 主机操作系统: Linux 系统;
 - 1.10 专业耳鼻咽喉科计算机图像处理工作站: 个性化软件界面, 可根据医生习惯设定个性化操作档案, 可根据手术类型, 设定相应的固定操作模板, 简化方案选择;
 - 1.11 影像资料可以使用 CT、CTA、MRI、MRA, 并且可以将 CT 与 MRI 精确融合;
 - 1.12 仪器的脚轮应配备锁紧装置, 打开锁紧装置时应能方便地推动本仪器;
 - 1.13 电磁发生器能稳定固定在手术床侧;
 - 1.14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配套的导航器械: 电磁直头吸引器, 70° 、 90° 电磁弯头吸引器, Ostium 探子;
 - 1.15 可配置导航专用电磁可弯曲吸引管, 包括大号、中号(其中分为球形尖端、有角度头端及普通头端三款)、小号;
 - ▲1.16 可接驳带电磁定位功能的耳鼻咽喉科动力系统的 0° 、 12° 或 40° 刀头, 与动力系统无缝连接, 原厂校准, 无需注册, 即插即用; 可配置专用电磁鼻窦球囊导管, 包括但不限于额窦球囊导管、上颌窦球囊导管和蝶窦球囊导管;
 - 1.17 术中更换器械的注册时间少于 2 秒;
 - ▲1.18 设备拥有 4 个“即插即拔”工具接口, 最多可同时追踪 3 把工具, 术中无需切换或重新注册手术器械;
 - 1.19 有提示音提醒术者器械注册是否已完成;
 - 1.20 导航器械可以使用高温高压消毒方式进行消毒, 有效杜绝交叉感染;

- 1.21 专用的导航器械工具箱，方便收纳的同时，可有效保护器械免遭外力损伤；
- 1.22 主机输入输出接口齐全(DICOM、DVI、S 端子)，能较好匹配医院的网络或第三方设备；
- 1.23 患者数据导入方式灵活多样：具备 USB、CD 或 DVD、院内网接口；
- 1.24 密闭主机：防尘、防静电；
- 1.25 工作电源电压：AC 220-240V, 50-60Hz；
- 1.26 工作温度范围：18~33℃；
- 1.27 储存温度范围：-25~60℃；
- 1.28 相对湿度：10%~80%无凝霜；
- 1.29 冷却方式：风冷；
- 1.30 细胞毒性：参考架、探针、定位标记的细胞毒性应 ≤ 2 ；
- 1.31 迟发型超敏反应：参考架、探针、定位标记应无迟发型超敏反应；
- 1.32 皮内反应：参考架、探针、定位标记应无皮内反应；
- 1.33 环氧乙烷残留量：附录 B 中所列无菌部件的环氧乙烷残留量应符合 GB16886.7 中对短期接触器械的要求： $\leq 20\text{mg}/\text{套}$ ；
- 1.34 无菌：按照中国药典 2000 版的要求进行。

2、临床应用软件：

2.1 五官科专用的软件系统；

2.2 个性化软件界面，可根据医生习惯设定档案；三种手术模式可选：标准 FESS 手术，颅底手术，侧颅底手术；亦可自定义手术模式；三种导入数据模式可选：光盘，U 盘，院内网络；软件兼容性广泛，可以自动识别各个品牌 CT 或 MR 的标准 DICOM 数据；软件可自动重建 3D 影像，并可以对 3D 显示效果进行调整；图像调整模块，可以对影像数据的亮度，对比度，大小，位置等进行调整设置；

2.3 提供至少三种病人注册方式，点融合，面融合，以及点面结合。其中面融合注册时间小于 1 分钟，软件有推荐注册路径提示图以及注册进度提示；

2.4 专业图像融合软件模块，可融合 CT, CTA, MRI 和 MRA 数据。图像融合方式有自动融合与手动融合两种可选。融合后的图层在一个显示窗内，可以用滚动条连续切换 CT 和 MR 的图层，亦可移动滚动条以选择 CT 和 MRI 的显示范围，可兼容各种型号电磁导航专用刀头；

2.5 拥有截屏功能，可做两种病人数据归档；显示模式有一分屏，二分屏，三分屏，四分屏可选可将内镜图像信号接入导航主机，与导航图像共同显示；导航在非工作状态下，能实现内镜图像与导航图像的自由切换；

2.6 能实时提供手术中正在使用的导航工具名称和图片，并提示医生工具目前的使用状态及所在解剖结构中的准确位置；

2.7 能实时提供磁场发射器的工作状况，工具校验时的精度提示信息；

测量工具模块，可直接准确测量出解剖结构之间或器械与解剖点之间的实际距离，无需换算；

工具管理模块，可添加或删除主机兼容的各种导航工具；

病人管理模块，可对病人数据进行修改，合并，删除，存档等操作；

帮助模块，可提供整套软件的详细应用说明，便于用户全面掌握设备使用技巧。

B、耳鼻喉综合动力模块：

1、主机部分

(1) 电源：输入 100-240VAC, 50-60HZ；

(2) 重量： $\leq 7.3\text{KG}$ ；

(3) 可升级操作系统：可通过小型闪存卡升级软件；

(4) 显示屏/触摸屏：尺寸对角线 $\geq 21\text{cm}$ ，分辨率 $\geq 480 \times 640$ 像素；

(5) 高解析度触摸屏：显示转速、转向（顺、逆时针旋转）、刀头开口角度、手柄连接状态、注水量等，可查询不同类型手术的数据参数，具有帮助菜单，方便操作；

▲ (6) 可分别连接鼻咽喉吸切器、高速水冷耳钻和显微耳钻、高速电钻、神经监护、内窥镜冲洗系

统等；

(7) 多功能脚踏：控制马达开停、马达转速、转动方向、多个手柄之间切换、刀头开口角度，并提供局部照明；

(8) 手柄自动识别：能自动识别手柄的种类；

(9) 安装帮助：并且屏幕显示操作方法；

(10) 故障自检系统，并通过故障代码显示故障原因；

(11) 内设帮助菜单，直观图示操作步骤；

(12) 注水泵：内置双泵，同时具备注水和冷却功能，十四档水量精确可调，由主机脚踏开关控制同步冲水；

(13) 可提供瞬间大流量冲洗功能，保证术中刀头通畅；

(14) 自由选择注水量：0cc/分 - 100cc/分；

(15) 内窥镜清洗系统功能：实现术中内窥镜清洗，保持手术良好视野；

(16) 可以连接 NIM 神经监护仪：提供神经监护功能。

2、鼻咽喉科手柄：

(1) 转速：往复最大转速 $\geq 5000\text{RPM}$ ，连接鼻科钻头时单向最大转速 $=12000\text{RPM}$ ；最低转速可到 60PRM；扭矩大于 90mNm；可用脚踏开关随意控制转速；

(2) 钛金属材质：质量轻 ≤ 240 克，减轻术者的负担，符合人体工程学的设计，便于灵活操作又不妨碍视线；

(3) 直排式专利设计：从刀头到吸引排出口为直排式吸引，切割、排出为一直线，克服术中堵塞难题；

(4) 握笔式设计，可自由改变方向和方位；

(5) 能与种类繁多的刀头及钻头（ ≥ 100 种）匹配，可以完成鼻部、咽部、喉部及颅底的各种手术和整形科手术；

(6) 手柄同电缆可用高温高压及熏蒸的方式消毒；

▲ (7) 手柄上的转盘可以控制刀头仅刀口 360 度旋转（需使用匹配刀头），可兼容各种型号电磁导航专用刀头；

(8) 手柄两侧有为固定注水管而设计的凹槽；

(9) 手柄颈部有刀头旋转锁定装置；

(10) 手柄可直接连接手术导航系统；

(11) 配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刀头：40 度、60 度、120 度刀头及下鼻甲刀头各 1 个。

C、全高清内窥镜摄像模块：

1、摄像主机：

1.1 高清内窥镜摄像主机；

1.2 分辨率 1920×1080P；

1.3 信号扫描方式为逐行扫描；

1.4 摄像头配置 2 个可按键编程的功能键；

1.5 摄像主机实时按照 MPEG 4/H. 264 格式压缩视频，并配置 USB 数据传输接口，输出格式为 1920×1080 高清信号；

1.6 高清（HD）摄像头接口，体积小份量轻；

1.7 配置 2 倍光学放大功能，调焦范围 16-32mm；

1.8 自动曝光亮度控制；

1.9 配置 DVI、HD-SDI、USB 等数字接口；

1.10 内置菜单功能，可手动设置亮度、色彩、放大、中心对焦、边缘增强、快门速度等；

1.11 多组应用环境设置，可适应大小不同镜种；

1.12 输出宽屏图像，图像比例为 16: 9；

- 1.13 配置单独的麦克风接口，配套网络化手术室，可实现实时的视频和音频交流；
- 1.14 机身面板配置手动多级亮度、多级清晰度、对焦模式、应用环境等按钮；
- 2、专业医用全高清宽屏液晶监视器屏幕尺寸 ≥ 24 英寸，输出模式 16:9，DVI 数字接口，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200$ ；
- 3、冷光源：
 - 3.1 与摄像主机同一品牌；
 - 3.2 LED 灯泡，单个灯泡使用寿命为 1 万小时以上；
 - 3.4 色温 $\geq 5800\text{K}$ ；
 - 3.5 工作模式：连续；
 - 3.6 LED 双灯设计，即有 2 个光纤接口；
 - 3.7 自感应保护功能，拔出光纤，自动切断灯泡电源；
- 4、导光束直径 $\geq 3.5\text{mm}$ ，长度 $\geq 200\text{cm}$ ；
- 5、鼻窦镜 3 支：直径 $\leq 4.0\text{mm}$ ，视角 0 度，工作长度 $\geq 175\text{mm}$ ，可高温高压消毒；

D、功能性内窥镜鼻窦手术（FESS）手术器械套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配置：

- 1、精细杯状钳，70 度 $\times 1$
- 2、Ostrom Terrier 反咬钳
- 3、环切钳，45 度向上，3.5mm，工作长度 160mm
- 4、Fenestrated 透视钳，45 度，大号
- 5、45 度咬切钳，上开口
- 6、两端刮匙，2.0mm 和 2.5mm 勺杯，小弯
- 7、Wormald 推节器，工作长度 110mm
- 8、Weil Blakesley 息肉钳，工作长度 115mm，45 度向上，2 号，5mm
- 9、吸引管，直径 10mm，长度 140mm
- 10、吸引管，直径 2.5MM，长度 88mm
- 11、Blakesley 抽吸管，全切钳，工作长度 130mm (5.1")，45° 仰角，2.0mm，尺寸 00
- 12、鼻吸引管，长弯，外径 3mm，147mm

（三）其他要求：

- 1、请在投标明细报价表中详细列出主要易损件和维修配件的价格。
 - 2、交货期：45 天内到货，到货越快越好；
 - 3、保修期：手术器械保修期 ≥ 1 年，其他设备保修期 ≥ 2 年；
 - 4、售后服务：
 - （1）交货时需同时提供中英文操作手册及维修手册；
 - （2）厂家配有专职临床技术人员和服务工程师，提供免费现场安装、专业的应用教育与培训，有专门培训资质合格授权证明和手术跟台服务；
 - （3）终身免费提供技术咨询；
 - （4）保修期内上门服务，技术工程师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到达现场。
- （本子包共有 2 个“★”号，6 个“▲”号）

三、招标项目商务要求

- 1、供货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 2、经验要求：投标人企业在经营范围内投标，且近年来资信良好，履约能力强，没有违法记录
- 3、项目预算：详见投标邀请函
- 4、报价要求：投标人应报货交采购人指定地点/仓库（包括安装至指定位置）人民币含税价，并按

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明细报价表进行明细报价。

5、质保期（服务期）：售后服务为生产厂家负责，保修期限不少于1年，并提供终身维护（与用户需求书相矛盾的，以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为准）。

6、验收要求：设备到货验收后，必须免费安装调试至能正常使用，并免费培训操作。

7、售后服务：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8、付款方式：按合同条款中约定方法支付。

9、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及采购方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注：参数中带“▲”号条款作为评审时的重要技术参数，不作为★号实质性条款。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2.2 “监管部门”是指：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5 合格的投标人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实质性要求。

3) 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采购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工程”是指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1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2011]534号文《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执行，具体如下：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中标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本项目类型为货物招标：

费率 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50000-100000	0.035%	0.035%	0.035%
100000-500000	0.008%	0.008%	0.008%
500000-1000000	0.006%	0.006%	0.006%
1000000 以上	0.004%	0.004%	0.004%
一次招标代理费最高限额	人民币 350 万元	人民币 300 万元	人民币 450 万元

例如：某设备招标代理项目中标金额为3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300-100) 万元×1.1%=2.2万元

合计收费=1.5+2.2=3.7 (万元)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以电汇方式缴纳，交费帐户为：

收款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银行账号：120905690610808

用 途：“0724-1701D15N4315” 中标费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标的参数及服务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对其收到的书面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该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澄清答复后，应立即向招标采购单位回函确认。

6.2 招标采购单位澄清招标文件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期少于十五日的，应征得各投标人的同意。

6.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修改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采购单位回函确认。

7.2 招标采购单位修改招标文件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期少于十五日的，应征得各投标人的同意。

7.3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日前，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8.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招标采购单位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及招标采购单位或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为有必要的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0.3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

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如招标文件无特殊规定，投标价格以人民币填报。

11.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应内容，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1.3 《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 投标人应报货交采购人指定地点/仓库（包括安装至指定位置）人民币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关税、销售税、其他税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11.4 每种规格货物或每项标准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3. 联合体投标

13.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2 如招标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并提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格式见附件）。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资格审查表》中所列要求及相关证明文件。资格文件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时间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形式和时间：

(1)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包 1¥40,015.00 元（人民币肆万零壹拾伍元）、包 2¥35,015.00 元（人民币叁万伍仟零壹拾伍元）。**

(2) 投标人应就所投包号分别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投标书的一部分；如投标人参加多个包的投标，且不能分别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将在其所投各包投标保证金退还条件全部满足后方给予一次性退回。

(3) 投标保证金应以**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以下指定账号：

收款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帐 号：120905690610703

投标人须在汇款或转帐附言标注本次项目编号，同时详细填写附件《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并将汇款底单复印件附在《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中，连同《开标一览表》一起密封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内递交，以便办理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手续。

(4) 保证金以到达上述保证金账户为准，投标人应按以上所述方式及时间提交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能及时到帐的风险。

(5) 保函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应当随同《开标一览表》一起密封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内递交。

16.3 凡未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结束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6.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中标人应在签订采购合同后两个工作日内交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16.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报价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六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五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法人证明及法人授权证明均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见附件）。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加盖公章或签字才有效。

18.4 电子文件，投标人必须随投标文件同时提交一套全部投标文件内容的电子文件（U 盘或光盘，无病毒），电子文件必须装于独立的信封，信封上注明“电子文件”。其中所有文件不做压缩处理、不留密码，所有文件用 WORD 或 EXCEL 格式处理（资质文件及证书等可扫描以图片格式提交）。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9.1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与《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

1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与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9.3 所有信封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或签字。具体格式如下：

投标文件/唱标信封 正本/副本 收件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0724-1701D15N4315 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 所投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19.4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9.5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地点和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接收投标文件，超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招标采购单位将拒绝接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结束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20.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是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开标、资格审查、评标与授标

21. 开标

21.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1.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21.4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明细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2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2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文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为无效投标。具体审查内容详见《资格审查表》。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3.1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23.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具体见本部分“十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4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4.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符合资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具体审查内容详见《符合性审查表》。只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后续的比较与评价，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4.2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该条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4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的过程中，对被认定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人代表，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但不得通过补充文件改变其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的结果。

24.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签字）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的印章）的书面形式做出。

25.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26.1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7. 授标

2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推荐中标

候选人名单，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7.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27.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质疑及投诉

28. 质疑及投诉

2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受理机构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机构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726号8楼

质疑受理联系人：温先生、郭小姐

质疑受理机构电话：020-37860710/711（工作/接收时间：8：30-17：00）

质疑受理机构传真：020-87768283/37860699

28.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广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投诉。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9. 合同的订立

28.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如果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者没有按照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由招标采购单位报同级的财政监督部门批准后，招标采购单位可顺序选择第二中标(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30. 合同的履行

30.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0.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规定备案。

八、适用法律

31. 招标采购单位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3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投标人投标时需注意：

31.1.1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31.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投标时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予认可。

31.1.3 政府采购货物时要求，投标人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货物的政策适用性说明表（格式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予认可。

31.1.4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存在以上情形的供应商应主动予以回避，否则自行承担相

应的法律责任及后果。

31.3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九、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016年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证明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2017年开具的缴纳社会保险凭据]
2	投标人必须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合格来源国”）的公司企业法人
3	投标人只允许为独立法人，不接受联合投标体投标
4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5	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A、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 B、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 C、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提供当地检察机关出具《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和《公平竞争承诺书》
7	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副本（如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副本（如投标人为制造商）

十、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2.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技术、商务和价格三部分分别打分的方式进行评分。三项总分为100分，其中技术得分占55分，商务得分占10分，价格得分占35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排名第二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第二中标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20%以上的，只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3. 评标步骤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技术商务比较与评价：

（一）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办法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2	投标报价： 1) 对所投包号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2) 投标报价不低于成本价，且是唯一确定的
3	提供《投标函》，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的90天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5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6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技术、商务要求：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技术与商

	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7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二）比较与评价

1.1 包 1 技术评价：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权重	评分档次及依据		
			优	中	差
1	所投货物对用户需求书中带▲号的重要技术参数的符合性	15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全部满足用户需求书中带▲号的重要技术参数，得 15 分；每出现一处▲号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 所有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彩页及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质量认可材料等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2	所投货物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与技术参数要求、用户需求书的符合性	15	完全满足用户需求书中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得 15 分；每出现一处不带▲号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所有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彩页及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等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3	投标设备的先进性、成熟可靠性	9	由评委对各投标人的货物进行评议及打分，综合评价优胜，得 9 分；综合评价次之，得 6 分；综合评价一般，3 分。		
4	投标设备的制造商的供货能力以及在中国的用户满意度情况	9	制造商供货能力、用户满意度综合评价优胜：9 分	制造商供货能力、用户满意度综合评价次之：5 分	制造商供货能力、用户满意度综合评价最差：0 分
5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的内容(包括质保期、维护保养方案等)比较	7	具有完善具体的售后服务内容，各阶段服务计划详尽，综合评价优胜：7 分	有售后服务内容及各阶段服务计划，综合评价次之：4 分	售后服务没有具体承诺或没有响应：0 分

1.2 包 2 技术评价：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权重	评分档次及依据		
			优	中	差
1	所投货物对用户需求书中带▲号的重要技术参数的符合性	15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全部满足用户需求书中带▲号的重要技术参数，得 15 分；每出现一处▲号负偏离，扣 2.5 分，扣完为止。 所有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彩页及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质量认可材料等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2	所投货物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与技术参数要求、用户需求书的符合性	15	完全满足用户需求书中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得 15 分；每出现一处不带▲号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所有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彩页及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等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3	投标设备的先进性、成熟可靠性	9	由评委对各投标人的货物进行评议及打分，综合评价优胜，得 9 分；综合评价次之，得 6 分；综合评价一般，3 分。		
4	投标设备的制造商的供货能力以及在中国的用户满意度情况	9	制造商供货能力、用户满意度综合评价优胜：9 分	制造商供货能力、用户满意度综合评价次之：5 分	制造商供货能力、用户满意度综合评价最差：0 分
5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的内	7	具有完善具体的售后服务	有售后服务内容及各	售后服务没有具体承

容(包括质保期、维护保养方案等)比较		内容, 各阶段服务计划详尽, 综合评价优胜: 7分	阶段服务计划, 综合评价次之: 4分	诺或没有响应: 0分
--------------------	--	---------------------------	--------------------	------------

2. 商务评价: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权重	评分档次及依据		
			优	中	差
1	合同条款的响应性	1	全部响应: 1分	部分响应: 0.5分	无响应: 0分
2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 (以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为准)	2	综合评价优胜: 2分	综合评价次之: 1分	综合评价差或无提供财务报表: 0分
3	投标人的资信状况	4	综合评价优胜: 4分	综合评价次之: 2分	综合评价差: 0分
4	投标人的履约能力	3	履约能力综合评价优胜: 3分	履约能力综合评价次之: 1.5分	履约能力综合评价差: 0分

3. 价格评价:

(1)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A. 投标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 报价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的取值为6%), 即: 评标价=核实价(经符合性审查进行必要的更正后的投标价) - 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C1;
- B. 投标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 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报价给予C2的价格扣除(C2的取值为2%), 即: 评标价=核实价(经符合性审查进行必要的更正后的投标价)×(1-C2)(本项目不适用该条款);
- C.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 D.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本项目不适用该条款);
- E. 本条款中两种修正原则不同时使用。

(2)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3) 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评标委员会将该投标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4) 评标价的确定: 经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进行必要的价格更正及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5) 计算价格评分: 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中, 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 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基准价÷评标价)×35

4. 综合比较与评价:

根据每个投标人在上述各评审阶段中的得分, 采用下面公式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W = [C_{\min}/C] \times 35 + T + M$$

其中:

W 某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C 某个投标人的评标价；
Cmin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T 某个投标人的技术评审得分；
M 某个投标人的商务评审得分；

注：T、M均为去掉所有评委评分中的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三）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的结果，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节能产品；（2）环保产品；（3）投标报价（由低到高）；（4）技术评分（由高到低）。如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第二中标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 20%以上的，只推荐 1 名中标候选人。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项目)

合 同 书
(货物类)

项目编号：0724-1701D15N4315

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
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合同编号（医院填写）： _____

使用科室（医院填写）： _____

采购合同

设备名称： _____

合同公司： _____

合同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采 购 合 同

甲 方：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乙 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招标编号为0724-1701D15N4315的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甲方向乙方订购设备及其服务，为明确双方责任和权利，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1、合同设备

乙方负责向甲方供应下表中所列设备及负责安装调试。

品名	规格型号	产地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 价 (元)

2、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整，即 RMB¥ 元，该合同总金额是设备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培训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质保用期间包括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3、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设备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附件（配置清单、售后服务承诺书、应用培训计划）及本项目的会议纪要、协议、澄清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4、技术要求

乙方所提供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甲方的技术要求。

5、 合同设备包装、交货、安装及验收

5.1 合同设备的包装

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2 合同设备的交货

- 5.2.1 乙方交货时间：详见用户需求书
- 5.2.2 乙方交货地点：运输及卸车至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 5.3 合同设备的安装
 - 5.3.1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 5.3.2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 5.4 设备的验收
 - 5.4.1 合同设备安装完成并正常使用后 7 个工作日内验收，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 5.4.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5.4.3 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5.5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6.1 乙方保证合同设备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并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
- 6.2 合同设备质保保用期为本项目有关部门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____年。

质保保用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按甲方要求派员到现场维修。（售后服务由厂家及乙方负责）

质保保用期后对乙方合同货物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如需更换零配件，乙方只收取零配件费。

下列情况乙方不负责免费保修：

- (1) 不按照乙方提供的正确使用方法而引致设备故障损坏；

(2) 擅自改装设备;

- 6.3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 6.4 乙方无偿对甲方使用人员进行操作示范,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修理,日常使用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示范地点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方安排。

7、 付款办法

7.1 本合同的每笔款项以人民币方式支付,支付的时间和金额如下:

7.1.1 合同设备全部到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及验收后,凭:

- (1)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2) 进关审批单、商检证明复印件(按国家相关规定提供)
- (3) 安装调试报告及安装验收报告各一份
- (4) 操作规程(使用科室、设备科各存一份)
- (5) 维护保养细则(使用科室、设备科各存一份)
- (6) 提供有效期内的由计量部门出具的检定(校准)报告(计量设备要求提供)

由甲方在_____内将合同全额货款付给乙方,即RMB¥ 元。

8、技术服务

8.1 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8.2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再配合甲方及有关单位,以此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配合工作。

9、不可抗力

9.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9.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10、索赔

10.1 如有异议,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1、违约与处罚

- 11.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拖延一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应收合同金额的 3% 的违约金，该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 11.2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 1 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该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5%。
- 11.3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 11.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 11.5 乙方未能交付货物，则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7.5% 的违约金。

12. 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13. 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由合同签订所在履行地仲裁机构仲裁或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仲裁或诉讼任选一种）。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14、通知与送达

- 14.1 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通知义务的，另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或者投

邮后即视为送达。

15、其他

15.1 本合同共 3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1 份，招标代理公司 1 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公章）：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乙方（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2017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2017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广州市

开户银行：

帐号：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货物类项目投标文件

- 一、 自查表
- 二、 资格文件
- 三、 符合性文件
- 四、 商务部分
- 五、 技术部分
- 六、 价格部分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开标一览表》应与《保证金缴纳凭证》同时单独封装在唱标信封中。

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包号): 0724-1701D15N4315

采购项目名称: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

投标人名称:

日期: 二零一七年 月 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合格条件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016年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证明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2017年开具的缴纳社会保险凭据）； 2. 投标人必须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合格来源国”）的公司企业法人； 3. 投标人只允许为独立法人，不接受联合投标体投标； 4.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5. 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A、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 B、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 C、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提供当地检察机关出具《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和《公平竞争承诺书》； 7. 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副本（如投标人为代理商）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副本（如投标人为制造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人民币元整（¥元）（按供应商须知的要求，银行信息正确，提供转帐、汇款底单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报价	1) 对所投包号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2) 投标报价不低于成本价, 且是唯一确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投标有效期	提供《投标函》，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的90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技术、商务要求	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投标人应当根据技术及商务评审打分内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如未提供，评委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投标人的得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文件

2.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项目编号：0724-1701D15N4315/包号： ）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本公司（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本公司（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本单位保证全部投标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附件：

1. 2016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其他组织或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2. 2017年开具的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
3. 2017年开具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_____

日期：_____

2.2 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及相关网页证明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企业信用情况，经对“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企业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网上查询，截至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我司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同时提供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的打印页面（具体详见后附网页打印）。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网上信用记录须打印放投标文件中，招标方将对函件内容及网页证明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如有造假或情况不一致，将导致投标无效！

2.3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符合性文件

3.1 投标函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0724-1701D15N4315)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份，副本_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文件；
3. 符合性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九十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投标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单位公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粘贴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3.3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为0724-1701D15N4315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帐/银行汇款形式缴纳人民币(大写)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帐号：

说明：1.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

2.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3.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上内容划入我方帐户。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 投标人投标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形式缴纳。投标人应详细填写本文件，并按要求粘贴凭证复印件，连同开标一览表一起封装在单独的密封开标信封中，以便项目结束后办理投标保证金的退回手续。

2. 招标采购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 银行汇款单据备注栏应填写：“投标人公司名称+项目编号后4位数+包号保证金”字样，如：“****公司+0881+包2 保证金”

3.4 有效的厂家授权证明（如有要求）：

制造商（或总代理）授权书（参考格式）

（适用于非投标人生产的投标标的，且招标文件规定应提供的情况）

（招标采购单位）：

我方 （制造商名称） 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产品名称）为主的企业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 （制造商地址）（总代理地址） 。兹授权 （投标人名称） 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项目编号为 0724-1701D15N4315、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总代理)的 （投标标的名称） 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人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响应共同和分别负责。

3. 我方兹授权 （投标人名称） 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 （投标人名称） 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 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人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后自动终止。

5. 我方于年月日签署本文件， （投标人名称） 于年月日接受此文件。

授权制造厂（总代理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部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部门：

年 月 日

投标人也可提供有效的经销商证书或代理商证书。

3.5政策适用性说明表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注： 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填写属于“第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2）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

3、最终报价中“该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重”视作不变。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日期：

3.6: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择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公司属于_____行业，有从业人员_____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_____元。

2、本公司参加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项目编号：0724-1701D15N4315，包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企业公司属于_____行业，有从业人员_____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_____元）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日期：

四、商务部分

4.1 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万 元)	净利润(万 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投标人应提供近1年经中介机构审核过的财务报告(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华南地区或广东省 总代理或中国总代 理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姓名： 电话： 传真：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产品制造商在国内的业绩(提供客户清单、合同或中 标通知书等证明文件)：	电话： 传真：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2)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产品制造商在国内的业绩(提供客户清单、合同或中 标通知书等证明文件)：	电话： 传真：

设在广东省内的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姓名: 电话: 传真: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 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三、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				

注：业绩是以投标人名义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投标人应提供合同复印件。

四、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或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证明文件。

五、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六、规章制度一览表（所列制度均为目前仍在执行的制度，包括质量保证体系和操作管理制度等,提供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序号	相关规章制度名称	开始执行时间	备注
1			
2			
.....			

七、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请扼要叙述)

八、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本____（投标人名称）____公司在参加在贵司进行的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项目编号：0724-1701D15N4315）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司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本项目投标人须知相关规定向贵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付金额的200%由采购人在支付我司的合同款中代为扣付。

特此承诺。

另关于我司缴纳中标服务费后开具中标服务费发票的事宜，我司声明如下：

A：如需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请于下方（ ）打“√”

（ ）请向我司开具中标费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 1、我司工商注册名称为：_____；
- 2、纳税人识别号（国税）/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请填写）_____

B：如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请于下方（ ）打“√”，并提供相关资料

（ ）请向我司开具中标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为：

- 1、我司工商注册名称：_____（请填写）_____
- 2、纳税人识别号（国税）/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请填写）_____
- 3、注册地址：_____（请填写）_____
- 4、办公电话（固话）：_____（请填写）_____
- 5、开户银行及账号：_____（请填写）_____
- 6、一般纳税人资格证书/或加盖了税务局“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条章的国税登记证扫描件/或在所属国税局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截图后附）

中标单位联系人：_____， 手机号：_____；

单位地址：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2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当招标文件中未设置“★”项商务条款时，应在此表中直接填写：本项目未设置“★”项商务条款。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2) 非实质性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供货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5	经验要求：投标人企业在经营范围内投标，且近年来资信良好，履约能力强，没有违法记录		
6	报价要求：投标人应报货交采购人指定地点/仓库（包括安装至指定位置）人民币含税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明细报价表进行明细报价。		
7	完工期：按照用户需求完成安装调试。		
8	质保期（服务期）：详见用户需求书。		
9	验收要求：设备到货验收后，必须免费安装调试至能正常使用，并免费培训操作。		
10	售后服务：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11	付款方式：按合同条款中约定方法支付。		
12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及采购方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3	所提供的主要产品均可提供近期由市级以上法定技术/质检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4.3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6. 其它服务承诺；
7. 培训计划。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五、技术部分

5.1 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产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投标文件中还应后附以下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认为所投产品不符合要求：

1. 设备技术性能条件说明和有关资料，包括产品技术性能说明书（中文）、检测报告及图片、系统软件操作简介、使用说明书、系统实施技术方案等相关证明文件。
2. 货物清单，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软件。
3.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2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 (“★”项) 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 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当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未设置“★”项技术条款时, 应在此表中直接填写: 本项目未设置“★”项技术条款。

5. 所有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彩页及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作为技术证明文件, 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 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非实质性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 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所有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彩页及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作为技术证明文件, 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 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3 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 货物技术参数、性能及设备配置简介
2. 货物技术特点、使用说明及质量标准、检测标准等详细方案(包括投标产品彩页、及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等)
3. 投标货物主要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配置国内供应情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价格部分

6.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0724-1701D15N4315

包号：

设备名称：

序号	内容	货物名称	产地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 (人民币)	投标总价 (单位：人民币) 大写及小写
1	投标价					
2	各种税费					
3	运输费					
4	其他费用					
合计总价 (单位：人民币) 大写及小写		大写： 小写：				
5	投标保证金	详见随附《保证金缴纳凭证》				
6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公历日				
7	备注					

注：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投标人应报货交采购人指定地点/仓库（包括安装至指定位置）人民币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关税、销售税、其他税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3.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附件《2.3 保证金缴纳凭证》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6.2 投标明细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

项目编号：0724-1701D15N4315

包号：

一、货物、设备及材料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其他费用(如安装内容明细报价、配套服务明细报价等)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安装内容						
	配套服务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报价汇总：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开标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注：

1、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以及《开标一览表》一致。

2、投标人应报货交采购人指定地点/仓库（包括安装至指定位置）人民币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关税、销售税、其他税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